

摘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儀禮義疏卷二十八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二千四百四十一

經部

欽定儀禮義疏卷二十八

士喪禮上第十二之三

為燎于中庭

義鄭氏康成曰宵夜也燎大燂

賈疏云大者對手執者為大也

賈氏公彥曰古者以荆燂為燭或云以布纏葦以蠟
灌之謂之庭燎

案中庭蓋東西之中其南北之節則三分庭一在北

與執燎者北面以當鄉尸也亦分班而相代為之下
記既襲宵為燎于中庭則前一夕已設之矣室中堂
上亦必有燭焉可知也蓋尸所在主人主婦及親者
男婦守焉宵不可以不通明也既小斂堂上亦必有
燭經著其特設者耳若喪大記之堂上下各一燭則
滅燎後乃設之以照饌及斂下文燭俟于饌東是也
黃氏榦以燭與燎混合為一誤矣

右設燎

厥明滅燎陳衣于房南領西上績絞紵衾二君禭祭服
散衣庶禭凡三十稱紵不在算不必盡用

績側耕反絞戶交反紵其

蔭反劉居鴉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紵單被也衾二者始死斂衾今又

復制也小斂衣數自天子達大斂則異矣

賈疏喪大記小斂君

大夫士同十九稱大斂士三十稱大夫五十稱君百稱

賈氏公彥曰庶禭者

兄弟朋友之等來禭者也紵不成稱故不在數內

敖氏繼公曰祭服散衣皆主人之衣也後言庶禭則

是庶綖之中雖有上服猶在主人散衣之後也云紼不在算則衾在算矣絞狹小於紼不在算可知不必盡用亦謂庶綖繼陳或出於三十稱者也喪大記云大斂布絞縮者三橫者五又云絞一幅為三不辟紼五幅無紼

右陳大斂衣

東方之饌兩瓦甒其實醴酒角觶木栖毘豆兩其實葵苴芋羸醢兩邊無滕布巾其實粟不擇脯四脰

毘可遇反音渴

羸力禾反滕大
登反艇弟郢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饌但言東方則亦在東堂下也

賈疏小斂之奠饌于東堂下此言東方明亦東堂下亦者亦上小斂也

駢白也齊人或

名全菹為芋

賈疏菹法短四寸者全之長於四寸者切之喪奠之菹雖長不切也

滕緣

也詩云竹芣緄滕

詩秦風小戎篇

巾邊巾也邊豆具而有巾

盛之也

賈疏小斂奠一豆一邊不為具

特牲饋食禮有邊巾

賈疏豆盛溼物

不嫌無巾故不言其實豆亦巾之

敖氏繼公曰記言設楹于東堂

下南順齊于坫饌于其上者正此指東方之饌也始

死之奠用吉器小斂用素俎至是乃用髒豆與無滕之邊皆以漸變之也記云凡邊豆實具設皆巾之亦指此時也獨於邊見之者嫌乾物或可不必巾也菹云芋栗不擇脯四臠亦皆變於吉也

奠席在饌北斂席在其東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斂奠而有席彌神之 敖氏繼

公曰奠席葦席也周官司几筵職凡喪事設葦席斂席亦莞與簞也其謂奠席也此二席皆不在椁大斂

之奠遠於尸柩故始用席以存神也

案奠時席先升故席在饌北宜近於饌也斂席在其東席與席為類又宜相次也大斂于阼故斂席在奠席之東順之也東堂下既有楹又有二席故不設盆盥與

右饌殯奠

掘肆見衽

掘其月反肆逸利反
劉音四見賢遍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肆埋棺之坎也掘之於西階上

賈疏

檀弓周人殯於西階之上故知士亦知衽小要也孔氏

曰衽謂燕尾
合棺縫際者

教氏繼公曰言掘肆之深淺以見衽

為度也肆在西序下其南蓋近於序端

案尸柩所不忍見也見之則以為大戚故未殯以前
孝子水漿不入口啓殯以後括髮免之節代哭之法
猶與未殯時同足以明其哀慘矣治葬須時而柩不
可久露露則凡有服者不得一息休也故掘肆而殯
之殯如小葬使尸柩於是暫藏焉死者既若少安而

啓閉有時哭踊有節生人亦可無傷生滅性之虞矣
古人之制此夫豈苟哉注以衽為小要者深衣之衽
以掩裳際在要間故棺衽亦曰小要棺以木為衽刻
棺之縫際乃入此以聯屬而固之兩端廣而中狹形
如燕尾然故亦以裳之衽名之

通論鄭氏康成曰喪大記曰君殯用輶櫨至于上畢
塗屋大夫殯以幬櫨至于西序塗不暨于棺士殯見
衽塗上帷之櫨猶叢也屋殯上覆如屋者也幬覆也

暨及也天子之殯居棺以龍輶櫨木題湊象椁上四注如屋以覆之畫塗之諸侯輶不畫龍櫨不題湊象椁其他亦如之大夫之殯廢輶置棺西墻下就墻櫨其三面塗之不及棺者言櫨中狹小裁取容棺然則天子諸侯差寬大矣士不櫨掘地下棺見小要耳帷之鬼神尚幽闇也士達於天子皆然

賈疏人君於西階上離序而四面

面櫨之大夫不得如人君但逼西序以木幬覆棺櫨至於西序以一面倚西壁而三面櫨之孔氏穎達曰櫨謂叢聚其木周於外也題頭也湊鄉也謂以木頭相湊向內也士殯見衽塗上者士掘肆見衽其衽

上所出之處亦以木覆上而塗之
又曰君盖用漆三衽三束大夫盖

用漆二衽二束士盖不用漆二衽二束用漆者塗合

牝牡之中也

賈疏古者棺不釘君棺盖每一縫為三道小要每道以一條皮束之大夫士降

於君故二衽二束士又無漆也

棺入主人不哭升棺用軸盖在下

軸直育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軸軼軸也軸狀如轉麟刻兩頭為

軼軼狀如長牀穿程前後著金而闕軼焉輓而行

賈疏

麟輪也軸頭為軼刻軸之兩頭使細穿入軼之兩髀軼兩畔之木狀如牀髀厚大為之故名為程兩畔為

孔著金釧於中前後皆然然後闕軹焉教氏繼公曰此蓋四輪前後各二各有一軸以橫貫其程與輪也

朱子曰動尸舉棺哭擗無算然殯斂之際亦當輟哭臨事務令安固不可但哭而已教氏繼公曰蓋在下者卻於棺之下也棺既升則入于殯中而蓋則置於序端與

案棺入而不哭者以置棺殯中須得審視周整不可以哭亂之也主人不哭則餘人皆不哭可知

通論鄭氏康成曰大夫諸侯以上有四周謂之輶天

子畫之以龍 賈氏公彥曰天子畫轅為龍謂之龍
輶檀弓天子最塗龍輶是也天子諸侯殯葬朝廟皆
用輶大夫殯葬雖不用輶士朝廟用輶軸則大夫朝
廟當用輶

案天子諸侯用輶以升棺輶亦入殯中士用輶軸升
訖則去之不入殯

熬黍稷各二筐有魚腊饌于西北南

正義教氏繼公曰有魚腊謂每筐皆有之也此四物

者擬用於殯中故饌于此孝子以尸柩既殯不得復奠於其側雖有奠在室而不知神之所在故置此於棺旁亦以致其愛敬也然不以食而用熬穀不以牲而用魚腊亦所以異於奠也與

通論賈氏公彥曰喪大記云熬君四種八筐大夫三種六筐士二種四筐注云熬者煎穀也設熬士二種黍稷旁各一筐大夫三種加以粱君四種加以稻四筐則首足皆一其餘設於左右

存異杜氏子春曰熬謂重也 鄭氏康成曰熬所以

惑虻令不至棺旁也

案如注說是將引虻使侵棺也而可乎敖氏所推
庶幾近之

餘論朱子曰今古不同如殯禮今已自不可行

右為殯具

陳三鼎于門外北上豚合升魚鱠鮓九腊左胙髀不升

其他皆如初

鮓朱淵反音專又主
鮓反鮓音附胙音判

正義鄭氏康成曰合升合左右體升于鼎合升四鬣

相互耳

賈疏小斂四鬣為七體亦合升此合升亦四鬣故云相互也

其他皆如初

謂豚體及鼎之面位與七俎之陳如小斂時 敖氏

繼公曰腊用左胖別於吉也此腊唯豚解其髀不升

亦前肩後膊胎脊而已凡腊必去髀不以豚解體解

合升胖升而異

案陳鼎亦當東塾少南西面不言者因於小斂可知

也

燭俟于饌東

正義鄭氏康成曰燭燹也在地曰燎執之曰燭饌東方之饌有燭者堂雖明室猶闇

案此燭在堂下為室中而豫設之然則小斂亦當有燭明矣以斂時早室中闇也疏謂近戶得明故無燭無亦以經文不具而強為之說與

右陳鼎

祝徹盥于門外入升自阼階丈夫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祝徹者題下事也此徹者多矣唯言祝見其尊者耳是時無東堂下之盆盥故盥于門

外 鄭氏康成曰小斂設盥于饌東大斂設盥于門

外 賈疏不知何時設此小斂陳饌訖即設盥則陳大斂饌訖亦設盥于門外也

案此祝夏祝也

祝徹巾授執事者以待

正義鄭氏康成曰授執巾者使先待於阼階下為大

斂奠又將巾之也

賈疏此巾前為小斂奠巾之今徹以授執事者使待於阼階下將為

大斂奠
巾之

祝還徹醴

敖氏繼公曰設小斂奠之時執

巾者待於阼階下祝就而受之然則祝於此時亦惟以巾授之於阼階下蓋授受之節宜同也以待者謂執事以巾置於饌所以待奠事之至也

徹饌先取醴酒北面

饌當依敖氏作奠

正義鄭氏康成曰北面立相待俱降

敖氏繼公曰謂待取俎豆者

敖氏繼公曰醴酒尊先取之後設先取禮相變也

饌字誤當作奠

案記云祝饌祖奠于主人之南當前輅則奠亦可云
饌教恐與饌于東方之饌相混故改作奠以別之耳
其餘取先設者出于足降自西階婦人踊設于序西南
當西榮如設于堂

正義教氏繼公曰其餘謂取邊豆俎者也先設者先
取之後設者後取之經唯言取先設者見其初者耳
既取則南面西上俟執醴酒者行而從之降矣設于
序西南改設之也凡徹尊者之盛饌必改設之而後

去之序西南南北節也當西榮東西節也不設于東
異於生也特牲饋食禮云祝命徹阼俎豆籩設于東
序下此生者之禮也此新奠設于既殯之後而舊奠
乃徹於未斂之前者為辟斂故爾凡改設者賓出則
徹之 賈氏公彥曰設于序西南不巾以不久設故
也 鄭氏康成曰堂謂尸東也 賈疏謂如尸東堂
上陳設之次第 凡
奠設于序西南者畢事而去之 賈疏將設後奠則徹
先奠于序西南待設

後奠事畢
乃去之

案小斂以後諸奠其初之饌也於東方卒之徹也於西方蓋順其陰陽而無所苟焉升自阼階降自西階亦此意也

醴酒位如初執事豆北南面東上

正義鄭氏康成曰如初者如其北面西上也執醴尊

不為便事變位

賈疏設小斂奠時醴酒先升北面西上執豆俎者立於俎北西上至此執

豆俎者豆北東上變於前者以事訖向東適饌便也執醴酒者尊仍西上是不為便事變位

存異教氏繼公曰醴酒亦後設故其位如初執豆俎

者既設而東上俟設醴酒者畢而從之降亦由便也
此奠於西堂其俟降之位東上是由饌東而南乃降
自側階也然則側階南於序端矣凡升降自側階者
此經皆不見之

案上文云降自西階則諸徹者俱相從以降矣又云
如設於堂則設之堂下而不在堂又明矣教氏乃有
奠於西堂降自側階之說殊不可曉

乃適饌

正義鄭氏康成曰東方之新饌 敖氏繼公曰適東
方之饌處以待事至也後放此適饌亦由主人之北
案上疏謂奠者位在盆盥之東其指此適饌時與此
暫俟於此非常位也若奠畢由重南東而復位則當
南近於門此適者由主人之北饌奠之南當東榮之
東而西面執巾者亦存焉

右徹小斂奠

帷堂

正義敖氏繼公曰又將設飾也

案此為大斂事至也凡小斂大斂有事於尸皆帷堂
卒斂而徹帷喪大記云士堂上一燭下一燭堂上之
燭其照斂者與帷堂則堂亦闇而斂事繁重不可無
燭照之也

婦人尸西東面主人及親者升自西階出于足西面袒
正義鄭氏康成曰袒為大斂變也不言髻免髻髮小

斂以來自若矣

賈疏男子髻髮免婦人髻自小斂
以來有此此時自若故不言也

教氏繼公曰婦人尸西東面以男子將升故也取節於尸明近於牀男子但言西面袒是遠於尸矣然則此時主人堂上之位其在阼階上所布席之東與

案婦人近於尸者無所隔也男子遠於尸者斂席在尸東男子又當位於斂席之東也至遷尸於斂席則又男子近而婦人遠矣

存疑教氏繼公曰此親者謂衆主人也

案親者謂大功以上經例無異若專指衆主人則齊

衰大功者皆不升堂視斂也而可乎教蓋泥於下經
衆主人復位之文耳

士盥位如初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既盥竝立西階下

賈疏亦如小斂時士盥二

人以竝立西階下以待遷尸也

敖氏繼公曰此時不設東堂下之

盥而徹者乃盥於門外似亦未必有西方之盥若然
則此士亦盥於門外與喪大記言君大斂之禮云士
盥於盤上北面

案大斂訖而舉尸以殯度非兩人所能勝則所云二人以竝者必不止於二人明矣

布席如初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下莞上簟 敖氏繼公曰布席之處其於階上為少西於楹為少北蓋小斂之牀大斂之席與殯殓之節宜同也

案席在東堂下奠席之東執事者以升而布之蓋由阼階以尸在中堂無嫌而尸西有婦人也

商祝布絞紵衾衣美者在外君襚不倒

正義鄭氏康成曰至此乃用君襚主人先自盡

賈疏君襚

小斂不陳不以斂至大斂乃用是主人先自盡也

敖氏繼公曰美者在外

謂衣也君襚先祭服祭服先散衣而祭服之中又各有所先後皆所謂美者在外也在外亦指斂時言之若於此時則但為在下耳君襚不倒尊也以祭服視散衣則祭服為尊以君襚視祭服則君襚為尊惟君襚不倒則祭服亦有倒者矣至是乃用君襚者大斂

之禮重故以服之尤尊者為之襲而美者在外小斂而美者在中大斂又反之禮貴相變也

案下篇將啓商祝袒免以其有事於柩也此有事於尸亦當袒免為之經文不具耳其經帶則三祝於小斂後竝加之矣虞祭祀猶免則夏祝周祝有事時亦免與若成服後則不免以其親者皆不免也

有大夫則告

正義鄭氏康成曰後來者則告以方斂

賈疏檀弓大夫弔當事而

至則辭焉注云辭猶告也
擯者以主人有事告也

非斂時則當降拜之 教

氏繼公曰告謂告以主人方有事未及拜賓也非斂時則位在下來即拜之

案記云大夫升自西階階東北面東上既馮尸大夫
逆降復位此謂大夫之先至者也而後來者亦存焉
皆升堂視斂馮尸訖乃復東方西面位也但先至者
則未斂時已拜之後來者則既斂乃拜之為異耳

士舉遷尸復位主人踊無算卒斂徹帷主人馮如初主

婦亦如之

正義賈氏公彥曰遷尸謂從楹間牀第上遷於阼階上之斂席 教氏繼公曰復位反階下位以俟也於主人主婦既馮尸乃復升而舉尸以斂於棺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喪大記君將大斂子弁經即位於序端子弁經雖以大斂為文其小斂時子亦弁經大夫之子亦然士則素冠

右大斂

主人奉尸斂于棺踊如初乃蓋

正義鄭氏康成曰棺在肆中斂尸焉所謂殯也檀弓
曰殯於客位 賈氏公彥曰先以棺入肆中乃從阼
階斂席上遷尸鄉西階斂於棺中乃加蓋於棺上也
敖氏繼公曰納尸於棺則尸藏不見矣故亦以斂
言之小斂男女奉尸此惟云主人者其殯禮之異者
與

案不言士舉者可知也小斂訖奉尸俛于堂牀在楹

間故可兩旁奉之殯倚西壁則唯主人奉其右也奉尸時婦人當鄉北行在房外南鄉暫立以俟復位主人降拜大夫之後至者北面視殯

正義敖氏繼公曰後至者於主人既升堂而後來者也唯云降拜大夫之後至者則於士之後至者既襲乃拜之矣雜記云當袒大夫至雖當踊絕踊而拜之反改成踊乃襲於士既事成踊襲而後拜之不改成踊正此意也 鄭氏康成曰北面於西階東

案云拜大夫之後至者則其先至者當即拜之可知矣拜時南面不稽顙者別于禴而致命時也如無大夫之後至者則既降不即復位亦之西階東視肆視肆視塗也

衆主人復位婦人東復位

正義鄭氏康成曰阼階上下之位 敖氏繼公曰阼階上雖非婦人之正位以其彛者在此今復之故亦云復位也此復位皆當在主人拜大夫之時無大夫

後至者則在主人視殯之時

案衆主人復位則齊衰大功者皆復位可知經特言衆主人以該之耳不云降蒙主人可知也大斂前婦人以西方東面之位為正以主人在尸東也殯後主人不升則阼階空而殯在西階不可背之則阼階上亦即婦人之正位矣自此至遷祖不改也

設熬旁一筐乃塗踊無算

正義教氏繼公曰喪大記注引此云旁各一筐則是

此經脫一各字也各各黍稷也每旁二筐黍當在南
塗之象葬時加土之意也 鄭氏康成曰塗者以木
覆棺上而塗之為火備

案以泥塗之蓋斂藏固密之意注謂為火備敖氏謂
象葬時加土或竝有之不必主於一也

餘論邱氏濬曰古者大斂而殯累塹塗之今或漆棺
未乾又南方土卑溼多螻蟻不可塗殯姑從其便

卒塗祝取銘置于殯

正義鄭氏康成曰為銘設柎樹之肄東 教氏繼公
曰置銘蓋於肄南也柎在肄中而塗之孝子慮神疑
於其柎故置銘于此若使之知其處然愛敬之心也
檀弓云以死者為不可別已故以其旗識之愛之斯
錄之矣敬之斯盡其道焉耳

主人復位踊襲

正義教氏繼公曰位阼階下位也襲于序東

案記云既殯主人說髦其當此既成踊襲于序東之

時與

餘論徐氏勉日記云三日而斂者以俟其生也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自頃以來不遵斯制送終之家殯以期日潤屋豪家乃或半晷衣衾諸務以速為榮屬纊纒畢灰釘已具傷情蔑理莫此為大盍亦緩其斂殯之期申其望生之冀而致其附身者之誠信哉

司馬氏光曰禮三日而斂俟其復生故以三日為之禮今貧者喪具或未辦或漆棺未乾雖過三日亦無

傷也世俗以陰陽拘忌擇日而斂盛暑之際至有汁出蟲流豈不悖哉

右殯

乃奠燭升自阼階祝執巾席從設于奧東面

正義鄭氏康成曰自是不復奠于尸

賈疏始死奠小斂奠皆在尸旁

今大斂奠不就殯所於室內設之此後朝夕奠朔月奠薦新奠皆不於尸所

室中西南隅

謂之奧執燭南面巾委于席右 敖氏繼公曰周人

斂用日出故既斂而室猶闇須用燭也祝執巾與席

從執燭者升而設之於輿既委巾乃設席士虞禮祝
布席于室中東面凡喪奠不啟牖

案殯在堂而奠在室者神之以鬼神尚寂靜尚幽闇
也席設于輿南上輿為尊者之所主若長子之喪則
奠未必於輿以其生時不得主輿也其奠于殯東略
如小斂奠與檀弓孔子夢奠於兩楹之間似殯後之
奠亦在堂者豈禮俗不同耶抑殷制別耶此祝亦夏

祝

燭反降及執事執饌

正義鄭氏康成曰東方之饌 敖氏繼公曰執之以

待俎而俱升

案燭反降則祝亦從而降矣降仍自阼階執事中兼
有祝不言祝者以下文見之

士盥舉鼎入西面北上如初載魚左首進鬻三列腊進

柢鬻勤
夷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如初如小斂舉鼎執七俎扃鼎柢

載之儀魚左首設而在南髻脊也左首進髻亦未異

於生也

賈疏公食大夫禮右首進髻此左首者下注云載者統於執設者統於席彼右首據席而

言此左首據載者若設於席亦右首故云未異於生也

凡未異於生者不致死

也 敖氏繼公曰左首其首於載者為左也左首進

髻則寢右矣魚以髻為上腴為下進髻猶牲之進柢也魚九而三列則三三為列也凡俎實進上乃食生之禮喪之初奠若此但取其未異於生耳其後遂因而不變又以別於吉祭云

祝執醴如初酒豆籩俎從升自阼階丈夫踊甸人徹鼎

正義鄭氏康成曰如初祝先升

賈疏小斂奠祝執醴先升

案此時執燭者亦當前導入室而祝從之既入室燭乃南鄉以照奠奠訖乃出以蒙上省文故不言也

奠由楹內入于室醴酒北面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如初

賈疏小斂奠醴酒先升北面西上

敖氏

繼公曰楹內東楹北也唯云醴酒北面則其餘之未

設者亦西面矣

設豆右菹菹南栗栗東脯豚當豆魚次腊特于俎北醴酒在邊南巾如初

正義鄭氏康成曰右菹菹在醢南也此左右異於魚者載者統於執設者統於席此統於席也醴當栗南酒當脯南 敖氏繼公曰設豆右菹豆南上也豆南上則席亦南上矣凡設豆而與其席之所上相變者於生人耳鬼神則否

既錯者出立于戶西西上祝後闔戶先由楹西降自西

階婦人踊奠者由重南東丈夫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立于戶西南面待祝出而偕行也
祝後闔戶者祝錯醴最在後故後出而因闔戶也唯
云闔戶是初時牖未嘗啟矣既闔戶祝西行而南執
事者從之皆由楹西而降奠者由重南而東復其門
東之位也祝位在門西

賓出婦人踊主人拜送于門外入及兄弟北面哭殯

正義敖氏繼公曰賓出而主人乃與兄弟哭殯順其

親親之心也親者宜異於朋友下云殯前北面哭
存疑賈氏公彥曰喪大記云大夫士哭殯則杖此不
言杖文略也

案三日成服乃杖殯時未成服焉得杖乎大記蓋指
朝夕哭于殯宮者言之而非此時之哭殯也疏誤
兄弟出主人拜送于門外

正義鄭氏康成曰小功以下至此可以歸異門大功
亦存焉

賈疏喪服小功以下為兄弟大功則同門同
財然大功容有不同門者至此亦可以歸故

云亦存焉雖歸至
朝夕奠亦入哭

案兄弟自初喪至殯勤勞於此日夕不休者數日矣
又哭殯乃歸故拜送之以重謝其厚意也

衆主人出門哭止皆西面于東方闔門主人揖就次

正義敖氏繼公曰門外東方之位亦北上 鄭氏康

成曰次謂斬衰倚廬齊衰堊室也大功有帷帳小功

總麻有牀第可也

賈疏次者廬堊室以下總名間傳云父母之喪居倚廬寢苦枕塊不

說經帶齊衰之喪居堊室芻翦不納大功之喪寢有席小功總麻牀可也注引此為證

案主人出門則婦人當由房降自北階出闈門以入于內寢

右殯奠

君若有賜焉則視斂既布衣君至

正義鄭氏康成曰賜恩惠也斂大斂

賈疏喪大記君於士既殯而往

為之賜大斂焉

賈氏公彥曰雜記公視大斂公升商祝鋪

席乃斂注引喪大記云大夫之喪將大斂既鋪絞衾君至此君升乃鋪席則君至為之改始新之此不言

改新者文不具也 敖氏繼公曰君欲視斂則使人告喪家故主人不敢升堂而先布絞紼衾衣以待其來喪大記云弔者襲裘加帶經則此時君之弔服亦朝服襲裘而加經與帶矣若主人成服之後而往則弁經疑衰

案弔服弔者固有尊卑又因所弔之人而為降殺但主人未成服則弔者不易服故朝服襲裘加經帶君大夫士一也詳見喪服記

存疑鄭氏康成曰君視大斂皮弁服襲裘主人成服
之後往則錫衰

主人出迎于外門外見馬首不哭還入門右北面及衆

主人袒

還音旋

正義鄭氏康成曰迎不拜 敖氏繼公曰喪禮主人
不迎賓若有所迎見之則不哭蓋禮然爾上經云見
賓不哭是也此於君弔既迎之于外門外又見其馬
首即不哭敬之至也言見馬首明未入巷門也入門

右謂廟門也

案喪中唯君及君使至主人乃迎之雖迎亦不拜變於吉禮也康成謂拜迎則為君之答已非也凡喪禮賓皆不答主人拜況君之於士乎袒者為大斂事至固當袒且君至又當袒也主人深衣括髮自若經帶自若

巫止于廟門外祝代之小臣二人執戈先二人後

正義教氏繼公曰周官言喪祝男巫皆於王弔則前

國君不得竝用巫祝其在廟門外則巫前至廟門則祝前互用其一所以下天子也必用巫祝者其亦以與神交之故與巫至廟門外乃止則君下之處差遠於廟門矣小臣執戈前後以備非常

通論鄭氏康成曰周官男巫王弔則與祝前喪祝王弔則與巫前小臣君行則在前後君升則俠阼階北面凡宮有鬼神曰廟檀弓云君臨臣喪以巫祝桃茢執戈以惡之所以異於生也 賈氏公彥曰喪大記

云大夫士既殯而君往焉巫止于門外祝代之先君
釋菜于門內祝先升自阼階負墉南面君即位于阼
小臣二人執戈立于前二人立于後文與此同有詳
略耳

餘論李氏如圭曰左傳楚公子圍設服離衛鄭子皮
曰二執戈者前矣則小臣執戈蓋亦君之常衛

君釋采入門主人辟

采音菜辟音避下
人辟哭辟不辟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釋采者祝為君禮門神也必禮門

神者明君無故不來也禮運曰諸侯非問疾弔喪而入諸臣之家是謂君臣為謔辟遂遁辟位也 敖氏繼公曰采讀為菜蓋物之可以為豆實者如葵韭之類是也釋菜蓋於闌西闕外釋謂奠之于地盛之之器則用笄主人辟於是衆主人衆賓亦皆辟位

案或云君臨臣喪何必禮其門神而入釋采者釋去吉衣也大斂時未成服君未錫衰吉服而來不可即以吉服入故釋而去之以著其哀也此說似新實悖

喪大記兩言釋菜與月令仲春上丁樂正釋菜同足以互見之矣主人未成服則凡弔者朝服未變也但小斂後則襲裘加絰為異耳不經之談不可以說禮君升自阼階西鄉祝負墉南面主人中庭

正義鄭氏康成曰祝南面房中東鄉君

賈疏喪大記君稱言視祝

而踊祝相君之禮故須鄉君

主人中庭進益北

賈疏前主人先入門右中庭之南今

云中庭明益北教氏繼公曰此東方中庭也

案郊特牲君適其臣升自阼階不敢有其室也則升

自阼階吉凶同之君升時主婦及衆婦人其暫辟入房中乎注言房中東者房戶外之東也

君哭主人哭拜稽顙成踊出

正義鄭氏康成曰出不敢必君之卒斂事

賈疏主人出鄉門外

立

教氏繼公曰君已哭而主人出為君既有事矣

自此以下六節每節之畢主人輒出皆為不敢久留君也喪大記云出俟于門外

案君哭則主人哭公卿大夫於堂下亦哭

君命反行事主人復位

正義鄭氏康成曰事大斂事 敖氏繼公曰位入門

右之位也此時唯將拜君乃進中庭不然則否

君升主人主人西楹東北面

正義鄭氏康成曰命主人使之升 敖氏繼公曰升
之使視斂也西楹東明其在堂中西也主人與君同
在堂宜遠之

升公卿大夫繼主人東上乃斂

正義敖氏繼公曰升之使視斂以其尊也云繼主人東上則主人之位在楹東少南矣

案繼主人則公卿大夫在主人之西而又當少南也斂時皆不哭東上以君在東也君若不來公卿大夫亦升堂視斂馮尸逆降復位君在則君為主故升之乃升使偕視斂也大國有孤曰公注已見鄉飲酒禮卒公卿大夫逆降復位主人降出

正義賈氏公彥曰卒謂卒斂也

鄭氏康成曰逆降

者後升者先降位如朝夕哭弔之位

案朝夕哭位謂公門東北面西上卿大夫東方西面
北上也復位者蓋亦由重南而東

君反主人主人中庭君坐撫當心主人拜稽顙成踊出

注今文
無成

正義教氏繼公曰反謂命之反也 鄭氏康成曰撫

以手按之也凡馮尸興必踊

賈疏喪大記文引之見
撫亦馮之類興則踊故

君與主人
拾踊也

君反之復初位衆主人辟于東壁南面

正義敖氏繼公曰初位亦入門右位也嫌在中庭故以初明之 鄭氏康成曰衆主人辟者以君將降也

南面則當坵之東

賈疏南面則西頭為首者當堂角之坵

案衆主人位在阼階下西面君升時辟之既復位茲又辟之

君降西鄉命主人馮尸主人升自西階由足西面馮尸不當君所踊主婦東面馮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君必降者欲孝子盡其情不當君所不敢與尊者所馮同處

案君降蓋在阼階下暫立以俟復升視奠祝亦隨之南面于阼階下之西公卿大夫亦降復位君降矣主人升由足而東之時婦人乃出于房與

奉尸斂于棺乃蓋主人降出君反之入門左視塗

正義教氏繼公曰君反主人而主人即入視塗者蓋君反之之時以是命之也下云君命反奠亦見其一

耳 鄭氏康成曰筵在西階上入門左由便趨疾不敢久留君也

君升即位衆主人復位卒塗主人出君命之反奠入門
右

正義敖氏繼公曰入門右即初位也先言位次言初
位此復著其所者以明其非有事於中庭則東方之
位皆在是也

案主人復門右北面之位下云主人從踊猶在此也

乃奠升自西階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君在阼

賈疏凡奠皆升自阼階為君在阼故辟之

君要節而踊主人從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要猶候也節當踊之節也此節謂執奠者始升階時

卒奠主人出哭者止

正義敖氏繼公曰卒奠謂奠者出戶時也主人於此即出矣哭者止為君將出節也鄭氏康成曰以君

將出不敢聒尊者

案此云哭者止則前此哭自若也卒奠而主人出未及奠者之降階君亦降出矣於是奠者降階君將出門婦人踊

君出門廟中哭主人不哭辟君式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古者立乘式謂小俛以禮主人也曲禮云立視五雉式視馬尾

貳車畢乘主人哭拜送

乘舌
蠅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貳車副車也其數各視其命之等

賈疏周官大行人貳車上公

君弔蓋乘象輅

賈疏此據上公

九乘侯伯七乘子男五乘

及侯伯於王有親者得乘象輅以弔其臣若侯伯於王無親者以下各乘革輅木輅之等注言此者以貳

車皆與正

曲禮曰乘君之乘車不敢曠左左必式

賈疏

車同也

乘君之乘車則此貳車也

教氏

賈氏公彥曰君

繼公曰此車惟有御與右而已

入臣家至廟門乃下車則貳車本不入大門此云貳

車畢乘主人哭拜送明出大門矣 教氏繼公曰喪

大記云拜稽顙

案上言君出門廟中哭哭者以君之出門為節則廟門也主人先俟于廟門外君升車乃辟君式之則主人亟趨出外門外矣貳車畢乘明君車之已出外門也主人於是送君拜稽顙送乃哭者見舁之不哭以為君耳與君出門而廟中哭之意同 又案迎君送君主人一人而已其在列之公卿大夫皆不與可見禮主于喪不以他文亂之而人臣於君不務以趨承為敬也

存疑敖氏繼公曰主人拜送不著其處則是但於廟門外耳蓋是時君已升車故也

案君使弔禭主人尚送之於外門外君親臨之乃於廟門外而止乎經雖無兩出門之文疏說善矣

襲入即位衆主人襲拜大夫之後至者成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既送君即襲於外明其袒之久者為君在故也既即位乃拜大夫之後至者此已禮宜更始而為之不可於送君之餘由便拜之也此後至

謂君既至而後來者

案主人即阼階下西面之位衆主人以其即位為襲節焉於此成踊明前此之踊乃從君也

賓出主人拜送

正義鄭氏康成曰自殯出以下如君不在之儀

賈疏君在

時卿大夫士從君者不得與主人為禮君出後主人乃得與賓為禮也

餘論朱子曰看古人君臣之際如君臨臣喪坐撫當心要節而踊今日於死生之際恣然不相關不啻如

路入所謂君臣之義安在我朝祖宗時於舊執政亦嘗親臨之

右君視大斂

總論黃氏叔暘曰古者人君於其臣之喪親臨之即其阼階上之位而視斂斂畢撫尸其恩禮一何厚也巫不入門而祝先之其恭敬一何至也升主人馮之又命主婦馮之其教孝一何切也臣於君之臨也雖當喪事倥傯之際迎而先入撫而先降

必俟君命而後馮馮又不敢當君所且於男女之
別亦不紊焉細微曲折無不盡禮如此此所以家
齊國治而天下平也

案或問士微者也非卿大夫之比而君臨視其斂
如此不已褻乎抑無乃妨於為國之政治乎曰中
庸言體羣臣則士固君之肢體也焉有肢體摧傷
而元首不為之痛怛者聖人制禮稱情以立文何
褻之有且此即政治也為國以禮簿書期會云乎

哉

三日成服杖

正義教氏繼公曰云成服者彛已經帶矣今復以冠衰之屬足而成之也三日者以加經帶之日數之也喪大記云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然則此蓋於未朝哭為之也

案成服通五服之親及外親有服者而言杖則專指當杖者必三日者未三日則服不能備且其次第當

在既殯之後也於是凡有服者各服其冠衰屨斬衰者不括髮齊衰以下者不免矣雖不括髮不免而去纚則如故但於髮紒之上加冠也大功以上要帶之散垂者至是絞之婦人髻者去纚如故要帶之結本者亦絞之其他與男子同

餘論鄭氏康成曰既殯之明日全三日始歆粥矣

賈疏

謂三日不食至成服日乃食粥

曲禮云生與來日

右成服

拜君命及衆賓不拜棺中之賜

正義鄭氏康成曰禮尊者加惠明日必往拜謝之

敖氏繼公曰言於此者明已成服然後可為之也君命及衆賓謂弔者也拜之者謝其弔已也棺中之賜謂襚也不拜襚者襚禮不為已也此謂不弔而襚者若弔襚並行則其拜亦惟主於弔凡往拜之節其於朝奠之後乎拜之皆於其外門外所拜者不見

案未成服主人無他出理君命當急拜成服即往餘

賓則次第拜之不定在一日也不拜棺中之賜則所拜者惟其施於已者爾然則世俗謂代親拜者謬矣惟其然故弔賓與主人皆無拜及死者之法也拜之亦一拜不稽顙又案古之仕者不出本國則所拜衆賓近在一城之中若其自異國而來者則必不舍朝夕之哭奠而奔走道塗以拜之但拜於其所館而已後世或越數百里之遠過都越邑而往叩弔者之門禮意豈其然哉

右拜弔者

朝夕哭不辟子卯

正義敖氏繼公曰朝夕哭謂既殯之後丈夫婦人於
每日之朝夕皆哭于殯宮其禮於下見之 鄭氏康

成曰不代哭也子卯桀紂亡日凶事不辟吉事闕焉

賈疏詩云韋顧既伐昆吾夏桀左傳云乙卯昆吾稔
之日昆吾與夏桀同時誅則桀以乙卯亡書牧誓云
時甲子昧爽武王伐紂之日是紂以甲子日死王者
以為忌日檀弓云子卯不樂是吉事闕也凶事不辟

者即此
經是也

案殯後哭不必不絕聲而殯宮之朝夕有時故無庸分班代哭日必再奠奠無不哭故雖子卯不辟也此云不辟則弔人者容辟之

婦人即位於堂南上哭丈夫即位于門外西面北上外兄弟在其南南上賓繼之北上門東北面西上門西北面東上西方東面北上主人即位辟門

辟音關

正義鄭氏康成曰外兄弟異姓有服者也

賈疏謂若舅之子姑

姊妹從母之子等

辟開也凡廟門有事則開無事則閉

賈疏有事

謂朝夕哭設奠
時非此則閉

崔氏凱曰同僚賓客弔者因主人

朝夕哭而往 教氏繼公曰即位於堂阼階上也丈夫衆主人衆兄弟也同姓異姓之親及賓客雖以親疏為序列于東方而所上相變明其不相統也門東北面西上與西面北上者相變也門西北面東上與東面北上者相變也以下文考之則此東方之賓卿大夫也門東諸公也門西他國之異爵者也然則西方者其士與門東門西外門內之左右也列定而主

人乃即位於東方之北

案未殯之前無外位以主人未就次不由外入也此將即內位先即外位職喪于凡有爵者之喪泣其禁令序其事此其一端矣凡喪以屬之親踈服之輕重為序故主人及五服之親在上而外兄弟次之其以爵則卑者宜近而在上尊者宜遠而殊之故諸公與他國之異爵者皆北面也自外兄弟以上皆主人之屬也在東方而另列於上賓以下則皆賓也東方西

面者與西方東面者相對門東者與門西者相對在
外位時蓋皆不哭下云出門哭止可見矣 又案外
兄弟注言異姓有服者則舅外祖父妻之父壻甥外
孫竝存焉

婦人拊心不哭

拊敷
武反

正義敖氏繼公曰拊心不哭見其悲哀而未敢哭也
所以然者以男子未哭故也

案即位時固已哭矣喪事主哀至喪所無不哭也既

而不哭者因辟門若有所俟者然

主人拜賓旁三右還入門哭婦人踊

還音旋

正義敖氏繼公曰旁三謂鄉賓所立之方而三拜之也於內位之拜別其尊卑故於此畧之總旅拜而已以序言之先南面拜乃東面拜西面拜既則右還而入門也嫌其由便故言右還以明之婦人但言踊以踊見哭也哭有不踊踊無不哭者

存疑鄭氏康成曰先西面拜乃南面拜東面拜也

案依內位以推外位北面者最尊西面者次之東面者又次之則教氏所云旁三之次於義為長旁各三拜合之則九拜矣拜畢乃右還而入門非以右還即為三拜之法也主人入門哭而婦人踊節也

主人堂下直東序西面兄弟皆即位如外位卿大夫在主人之南諸公門東少進他國之異爵者門西少進敵則先拜他國之賓凡異爵者拜諸其位

正義鄭氏康成曰賓皆即此位乃哭盡哀止主人乃

拜之如外位矣兄弟齊衰大功者主人哭則哭小功
總麻亦即位乃哭上言賓此言卿大夫明其亦賓耳
少進前於列異爵公卿大夫也他國之公卿大夫亦
前於列尊之拜諸其位就其位而拜 賈氏公彥曰
外位主人之南有外兄弟其南乃有賓此內位主人
之南即言卿大夫者外兄弟雖在主人之南以少退
故卿大夫繼主人而言也諸公門東少進者案大夫
家臣位在門右則士之屬吏亦在門右又在賓之後

也 教氏繼公曰此位與外位同故上言其位此著
其人以互見之上言賓繼外兄弟此言卿大夫在主
人之南明外兄弟以上皆少退于主人亦互見之也
門東又有私臣之位門西又有公有司之位故諸公
與他國異爵者皆少進以別之特牲禮記公有司門
西北面東上私臣門東北面西上此位亦當如之也
他國之異爵者謂來聘若從君來朝者也凡凡諸公
卿大夫也

案外位既定辟門以次而入其次則如上經之序與
疏言屬吏在門右敖言私臣在門東一也但注疏謂
士無臣故云屬吏耳敖意謂執奠者由重南而東則
位於此固也但士雖有私臣而不執奠曾子問士則
朋友奠不足取諸大功以下者是也私臣雖不執奠
其位則當與執奠者俱北面于門東其門西之公有
司則祝宗人皆在焉經云少進明有在後列者也敵
則先拜他國之賓謂士也士與士敵皆西方東面而

北上則他國之士在北矣雖旅拜必先他國者尊賓也然則公卿大夫亦先拜他國者可知矣特拜者皆一拜必興而後拜旅拜則三拜之喪中主賓之位列莫詳於此

存疑敖氏繼公曰敵則先拜他國之賓惟謂異爵者若士則否以其同國異國者皆在西方位又旅拜之不宜異也

案如教說則上經就外位於西方東面者不見之矣

盖不其然

右朝哭

案雜記朝夕哭不帷注云既出則施其屨是殯後設帷但哭奠時不帷耳奠畢帷之而出

徹者盥於門外燭先入升自阼階丈夫踊

正義鄭氏康成曰徹者徹既殯之宿奠 敖氏繼公

曰言燭先入則徹者繼之可知然則此時燭亦俟於外矣檀弓云朝奠日出故用燭

祝取醴北面取酒立于其東取豆籩俎南面西上祝先出酒豆籩俎序從降自西階婦人踊

正義賈氏公彥曰祝執醴在先次酒次豆次籩次俎
敖氏繼公曰祝已取醴北面立已取酒者亦北面
立於其東西上也餘人已取豆籩俎南面西上蓋立
於神席之前不敢以由便而變位也

設于序西南直西榮醴酒北面西上豆西面錯立於豆
北南面籩俎既錯立于執豆之西東上酒錯復位醴錯

於西遂先由主人之北適饌

正義鄭氏康成曰遂先者明祝不復位也適饌適新饌將復奠 敖氏繼公曰惟豆云西面錯蓋其他不盡然也祝與執事者自西階下而徑東故出于主人之北是時東方之饌醴酒在甒既適饌乃酌之

右徹殯奠

乃奠醴酒脯醢升丈夫踊入如初設不巾

正義鄭氏康成曰入入於室也有俎乃巾之

賈疏檀弓喪不

剝奠也與祭肉也與小斂奠殯
奠皆有俎俎有祭肉故巾之

敖氏繼公曰如初

設者醴酒錯于脯南也不巾別於殷奠也室中惟殷
奠則巾其餘否

錯者出立于戶西西上滅燭出祝闔戶先降自西階婦
人踊奠者由重南東丈夫踊賓出婦人踊主人拜送

正義敖氏繼公曰滅燭出謂執燭者滅燭而出也亦
先降自阼階由主人之北東

存疑鄭氏康成曰哭止乃奠奠則禮畢矣

案丈夫婦人以奠者之升降為踊節則奠時哭不止明矣下經云出門哭止

衆主人出婦人踊出門哭止皆復位闔門主人卒拜送賓揖衆主人乃就次

正義敖氏繼公曰衆主人出而婦人踊乃朝夕哭之踊節多於殯日者也

案凡踊婦人居間至賓出而婦人踊衆主人出而婦人又踊則以丈夫之出門為節不在居間之數者堂

下者行堂上者止故止者視行者而踊也主人拜送賓則兄弟當出者隨之出矣曰卒拜賓蒙上拜賓之文而終言之非另有拜也教氏以此拜送賓為衆兄弟之屬非也夫衆兄弟不可謂之賓且家人一體何庸朝夕拜之

右朝奠

總論教氏繼公曰自婦人即位至此惟主言朝哭朝奠之禮其夕哭夕奠之與此異者惟徹醴酒脯

醢不設于序西南耳其餘竝同

案夕奠逮日則不用燭矣朝夕奠之外主人兄弟皆不入殯宮小記無事不辟廟門哭皆於其次是也弔者必于主人朝夕奠時少儀喪俟事不植弔是也

朔月奠用特豚魚腊陳三鼎如初東方之饌亦如之正義鄭氏康成曰朔月月朔日也初謂大斂時教氏繼公曰朔月則殷奠象生時之朔食也

無籩有黍稷用瓦敦有盖當籩位

敦都愛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黍稷併於甒北也於是始有黍稷
敦氏繼公曰朔奠及薦新不用籩所以別于殯奠
之類此云用瓦敦則吉時或不用瓦者矣

案朔奠有黍稷見節候之移而加之也無籩隆于彼
者殺於此喪奠不必備且不當遣奠時或慮奠者不
足也

主人拜賓如朝夕哭

正義敖氏繼公曰如其廟門內外之儀

卒徹

正義鄭氏康成曰徹宿奠也 敖氏繼公曰朝夕奠

無俎非盛饌徹則去之不復改設于序西南惟言卒
徹為下事節也

舉鼎入升皆如初奠之儀

正義敖氏繼公曰升謂七而升于俎也初奠小斂既
殯之奠

卒北釋匕于鼎俎行北者逆出甸人徹鼎其序醴酒菹
醢黍稷俎

正義鄭氏康成曰俎行者俎後執執俎者行鼎可以
出其序升入之次 敖氏繼公曰俎行而匕者出升
階而丈夫踊甸人乃徹鼎下文言主人要節而踊故
於此略之而以徹鼎繼匕者出而言非謂其節如是
也此見六者之序則是凡奠皆每人執一器明矣俎
不言豚魚腊特執無嫌

案執奠者計九人而執燭者先焉

其設於室豆錯俎錯腊特黍稷當邊位敦啓會郤諸其

南醴酒位如初

會如字舊作古外反非下同注今文無敦

正義鄭氏康成曰當邊位俎南黍黍東稷會蓋也

敖氏繼公曰黍稷後設變于邊實也醴酒位如初亦醴在黍南酒在稷南其異者北各有會耳

案有黍稷則黍稷為食主故設俎後乃設之既啓會而以醴酒要其成也月令注云不以牲主穀

祝與執豆者巾乃出

正義鄭氏康成曰共為之也 敖氏繼公曰中分其

奠祝巾在南者執豆者巾在北者各以近其位而為之然則巾殯奠亦當如之經於此乃見之耳

主人要節而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丈夫婦人皆要節而踊惟言主人文省耳

皆如朝夕哭之儀

正義教氏繼公曰為凡不見者言也

月半不殷奠

正義鄭氏康成曰殷盛也士月半不復如朔盛奠下

奠者大夫以上月半有奠

教氏繼公曰大夫月半殷奠鄭即以此士禮決之

有薦新如朔奠

正義鄭氏康成曰薦五穀若時果物新出者 教氏

繼公曰新謂穀之新熟者也春秋傳云不食新矣少

儀云未嘗不食新皆指五穀而言

案薦新當以五穀為主而他物有新者或附薦焉

徹朔奠先取醴酒其餘取先設者敦啟會面足序出如

入

正義鄭氏康成曰啟會徹時不復蓋也面足執之令
足鄉前也敦有足則敦之形如今酒敦 敖氏繼公
曰其餘取先設者則取敦亦後于俎矣執敦面足是
以首自鄉也其執而設之之時亦然少牢饋食禮敦
皆南首蓋北面設之故也敦有首足如物之縮者然

背在上耳

案此徹朔奠為將設夕奠也不蒙薦新之文而言若薦新則所徹者昨日之夕奠非朔奠也經既薦新乃復言此以終上事耳

其設于外如于室

正義鄭氏康成曰外序西南

右朔奠

筮宅冢人營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宅葬居也冢人有司掌墓地兆域

者

賈疏周官冢人掌公墓之地辨其兆域此士亦有掌墓地兆域者

營猶度也詩云

經之營之

案雜記言大夫卜宅與葬日又云如筮則大夫於宅與日若卜若筮俱可也士亦當然此宅以筮日以卜者蓋科用其一非宅不可卜而日不可筮也教謂士筮宅不卜辟尊者之禮疑未必然

掘四隅外其壤掘中南其壤

正義鄭氏康成曰為葬將北首故也

賈疏檀弓云葬於北方北首三

代之達禮也為北首故使壤在足處

教氏繼公曰壤土也謂所掘而

起者也於將為壙之處掘其四隅與中央略以識之而已以神之從違未可必也外其壤謂置其壤於四隅之外南其壤謂置其壤于中央之南隅之外若東隅之東西隅之西是也

既朝哭主人皆往兆南北面免經

免如字下免經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兆域也所營之處免經者不敢純

凶 敖氏繼公曰云皆往明衆主人亦行也免經亦
左擁之經服之最重者於此免之以對越神明宜與
人異也服問曰凡見人無免經雖朝於君無免經

命筮者在主人之右筮者東面抽上韝兼執之南面受
命

正義敖氏繼公曰受命於命筮者

命曰哀子某為其父某甫筮宅度茲幽宅兆基無有後

艱

為于偽反度道誤反
注古文無兆基作期

正義鄭氏康成曰某甫且字也若言山甫孔甫矣宅居也度謀也基始也言為其父筮葬居今謀此以為幽冥之居兆域之始得無後將有艱難乎艱難謂有非常若崩壞也孝經云卜其宅兆而安厝之

賈疏引孝經者

證宅為
葬居

敖氏繼公曰命曰命筮者命之也亦如吉

時宰贊命之為幽宅幽冥之宅也無有後艱言其地若吉則後日無有艱難之事或曰當從古文無兆字而基亦宜作其屬下句

筮人許諾不述命右還北面指中封而筮卦者在左

還音

旋

正義鄭氏康成曰既受命而申言之曰述不述命者

士禮略

賈疏對少牢述命大夫以上禮詳知非為喪禮略者特性亦不述命故知士吉凶竝同也

中封中央壤也 敖氏繼公曰指中封若示神以其

處然述命之儀見少牢禮

卒筮執卦以示命筮者命筮者受視反之東面旅占卒
進告於命筮者與主人占之曰從

正義教氏繼公曰卦者書卦於木既卒筮而筮者乃執以示命筮者必示命筮者以其出命故爾既占而先告命筮者乃告主人亦此意也若吉時則受命示卦皆於主人占之曰從所告之辭云爾從謂從其所筮之地也書云龜從筮從

案下經卜日占者三人此筮亦當有占者三人故旅占也一人卜筮而三人占者或所傳不同或所見有異宜從其長者也舊說筮有連山歸藏周易卜有玉

兆瓦兆原兆者非也洪範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蔡氏元定曰禹叙九疇時未有周易與原兆也

主人經哭不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經者筮事畢也

案卜筮免經事竟而復經以接神不敢純凶也觀此則康王以冕服受顧命可不必疑于蘇氏之說矣若不從筮擇如初儀

正義鄭氏康成曰更擇地而筮之

案更擇亦不遠其故地但另營壙所耳以古者北方
北首葬有定處無四遠買山之法也

存疑敖氏繼公曰再筮若又不吉則更擇地而不復
筮也

案更擇地恐須更筮

歸殯前北面哭不踊

正義敖氏繼公曰殯前西階下也 鄭氏康成曰易

位而哭明非常

賈疏朝夕哭在阼階下西面
今在殯前北面是易位也

案筮宅而哭殯以親體之將遠而彌悲之也亦若將以所筮吉之處告者然下卜日哭同

右筮宅

既井椁主人西面拜工左還椁反位哭不踊婦人哭於

堂

還音環劉戶串反教音惠

正義鄭氏康成曰匠人為椁刊治其材以井構于殯

門外也

賈疏以下文獻明器材于殯門外故知此亦在殯門外

反位拜位也

賈疏

謂西面拜位

既哭之則往施之窆中矣主人還椁亦以既

朝哭

賈疏言亦者亦筮宅卜日二事也

教氏繼公曰拜工謝其勞

也主人西面拜工則工東面矣左還椁由椁之東南行而繞之也

案椁之長自六尺而下其方自五寸而上

喪大記鄭注文

從

下壘至上以端題湊

檀弓注并孔疏文

抗木之厚蓋與椁方

齊椁繞四旁而抗木在上

喪大記注疏文

故椁可以預施於

窆中窆謂穿墻也既窆藏諸明器於旁乃加抗木掩之也蓋古者椁木件列而壘積之并構者以其材兩

橫兩縱層層以上若井字然所以使其乾腊也 又
案周官冢人既有日請度甫窆遂為之尸則窆當在
卜日之後然則既哭之猶未必遂施於窆也檀弓云
既殯旬而布材與明器則井椁獻器時距葬期猶遠
獻材於殯門外西面北上緝主人徧視之如哭椁獻素
獻成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材明器之材視之亦拜工形法定
為素飾治畢為成 敖氏繼公曰北上西北上也南

北陳之而前列在西徧視之亦自其所上者始此又與還椁異矣亦先拜工乃視之如哭椁者如其反位哭不踊也 賈氏公彥曰明器之材未斲治先獻之驗其堪否明器湏好故又獻素又獻成有此三時獻法椁材直觀之而已

案椁與器同在殯門外之西不必同日也若同日獻則椁北而器南中稍離之與敖氏疑井椁在外門外未必然

右視焯視器

卜日既朝哭皆復外位卜人先奠龜於西塾上南首有

席楚焯置於焯在龜東

焯禿温反又徒温反
焯即約反又即腰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楚荆也荆焯所以鑽龜者

陸氏德
明曰鑽

一作灼 賈疏古法
鑽龜用荆謂之荆焯

焯炬也所以然火者也周官莖

氏掌共燿契以待卜事凡卜以明火藝燿遂灼其燿

契以授卜師遂以役之

賈疏彼注云燿讀如戈鑄之
鑄謂以契柱燿火而吹之也

契既然以授卜師用作龜也役之使助之是楚焯與
契為一皆謂鑽龜之燿讀如戈鑄之鑄者取其銳頭

為之灼
龜也

教氏繼公曰席亦在龜後也龜南首燋在

其左皆變於卜時

餘論左氏傳卜葬先遠日辟不懷也

族長涖卜及宗人吉服立于門西東面南上占者三人

在其南北上

長知
丈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族長掌族人親疏者吉服服玄端

也

賈疏士以祭服為吉服
士之祭服玄端而已

教氏繼公曰族長族人

之尊者也族長與主人有親乃位于門西以將涖卜

變其位也此占者亦吉服不言者文省耳吉服者亦以對越神明故也占者有司掌占事者也必三人者欲考其言異同之多寡而定是非也洪範云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

通論賈氏公彥曰雜記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又云如筮則史練冠長衣此宗人吉服宗人掌禮之官非卜筮者著玄端則筮史亦服練冠長衣

案雜記筮史謂大夫之私臣也私臣本應重服筮則

易之以練冠長衣以示不純凶若士之筮史則或私
臣或公有司不定以士臣少故也私臣為之自當練
冠長衣若公有司則亦吉服以其本無服也族長應
有服者尚吉服則無服者可知矣卜人雜記所謂有
司也私臣則麻衣布衰布帶因喪屨緇布冠公有司
則亦吉服經不著之者以其不定也

卜人及執燹席者在塾西

正義鄭氏康成曰在塾西者南面東上 敖氏繼公

曰卜人掌共卜事者在塾西者便其升也

闔東扉主婦立于其內

正義鄭氏康成曰扉門扉也

案卜葬大事主婦必與聞之位于門內者所以別內外也不言面西面可知也在門內故凶服無變

席於闔西闔外

正義鄭氏康成曰為卜者設也 敖氏繼公曰席亦

西面

案此與士冠禮特牲禮竝同惟少牢禮筮於廟門外
不設席為異

宗人告事具主人北面免經左擁之涖卜即位於門東
西面

正義鄭氏康成曰涖卜族長也更西面當代主人命
卜 敖氏繼公曰告告主人也主人既免經復西面
案擁之以手抱之也雖暫免猶不離之族長在主人
之北詔辭當自右

卜人抱龜燋先奠龜西首燋在北

正義鄭氏康成曰既奠燋又執龜以待之

賈疏先奠龜次奠燋

既奠燋又取龜執之以待授與宗人

敖氏繼公曰燋先謂執燋者先

於龜而行也奠龜西首象神位在西鄉之奠龜與燋皆東面不言燋與燋同處可知

宗人受卜人龜示高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龜腹甲高起所當灼處示涖卜

也近足者其部高

賈疏周官大卜注云春灼後左夏灼前左秋灼前右冬灼後右

敖氏繼公曰宗人就而北面訝受之下文授受亦訝也

案卜人東面奠龜既則左還南面以授宗人宗人先東面乃右還北面受之宗人既受龜進東面授涖卜

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還少退受命

還音旋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受涖卜命授龜宜近受命宜卻也命曰哀子某來日某卜葬其父某甫考降無有近悔

正義鄭氏康成曰考登也降下也言卜此日葬魂神

上下得無近于咎悔者乎 敖氏繼公曰來日將來之日也某者柔日之名若乙丑丁酉之類無有近悔謂其日若吉則不近於悔如葬而遇雨及他有不虞則非吉日矣或曰考成也降下也謂成其下棺之事未知是否

案出命者涖卜也東面命之

許諾不述命還即席西面坐命龜興授卜人龜負東扉正義鄭氏康成曰宗人不述命亦士禮略

賈疏少牢筮日述命

凡卜述命命龜異龜重威儀多也

賈疏此不述命而有西面命龜則大

夫以上述命者與西面命龜異可知

負東扉俟龜之兆也

敖氏繼公

曰言不述命則命龜之辭與涖卜所云者異矣

案宗人東面受命訖右還西面坐命龜興右還南面授卜人龜卜人北面訝受之宗人乃退負東扉不述命矣而又有命龜之辭則辭比所命者為約與

卜人坐作龜興

正義鄭氏康成曰作龜以火灼之以作其兆也周官

卜師凡卜事揚火以作龜致其墨

教氏繼公曰作猶起也

宗人受龜示涖卜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退東面乃旅占卒不釋龜告于涖卜與主人占曰某日從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釋龜復執之也

賈疏旅占時宗人授人傳占占

訖授宗人宗人復執之

教氏繼公曰如此文則是宗人亦占

之也占謂占其兆之吉凶也兆有體色墨坼旅占卒復受龜遂執之以告涖卜不哭者吉服也主人不哭者未經也

授卜人龜告於主婦主婦哭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執龜者下主人也

告於異爵者

正義賈氏公彥曰上云既朝哭皆復外位外位中有異爵卿大夫等宗人就位告之

案異爵者位于門東西而北面

使人告於衆賓

正義敖氏繼公曰衆賓謂士之在外位者也宗人不

親告之下異爵者 鄭氏康成曰衆賓僚友不來者
案教說正也注說當兼之不來者亦宜使其期來
會葬也

卜人徹龜宗人告事畢主人經入哭如筮宅賓出拜送
正義教氏繼公曰云徹龜則是臯者復奠於西塾上
以待事畢也拜送賓盖于外門外

若不從卜擇如初儀

正義教氏繼公曰若不從則亦以告於主婦而下其

儀則同也。至次日乃更擇日而卜之。曲禮云：喪事先遠日，曰擇則其相去不必旬有一日矣。蓋與吉禮筮日遠近之差異也。古者士三月而葬，日之先後當以此為節。

案開元禮有卜宅卜日之儀，而政和禮無之。蓋唐之世相地擇日之書雖已行於時，而儒臣議禮猶知依仿古人而不顯用時說。則古意尚存，君子不無餽羊之幸焉。至宋則併此虛文而亡之，蓋專用術者之說。

矣尚論者於此能無升降之感哉

右卜葬日



欽定儀禮義疏卷二十八



覆校官檢討臣季學錦

校對官編修臣張秉愚

謄錄監生臣單勉中